

國際志願服務日介說

內政部社會司編譯

聯合國大會於一九八五年正式宣布每年的十二月五日為國際志願服務日，並呼籲各國政府、民間，共同來慶祝志願服務工作的成效。目前全世界已有半數以上的國家都已將這天訂為志願服務日。

每當人間瀰漫著令人感傷及沮喪時，擴展重視助人服務的訊息，自是值得欣慰。志願服務精神代表善意關懷、相互扶持及彼此鼓勵，它是人類進步、世界活絡的原動力。幫助四周的人是不同形態社會的文明傳統，他號召男女菁英締造令人感動的真善美事蹟，這些蘊涵關懷的意識、真誠的參與活動，有時甚至超越人的生命。

國際志願服務日是屬於獻身任何活動、任何國度內的志工所有。只要曾經貢獻過時間、才能、改善居住環境、做過慈善捐贈、協助病痛人們，或是提供技術支援的人，這個節日就是為你而有。

聯合國志願服務工作方案的推動是國際志願服務日的一項重點工作，經由方案邀約不同的參與國家，提供一些可以提昇資源的媒介，不問是你本人或是你的朋友、同事、部屬等，只要在生命過程中，曾經幫助別人，就請結合他們在十二月五日來共同慶祝志節，以便能進一步的提昇及宣傳志願服務工作，並藉之鼓勵其他人的加入，使得不計其數的其他人，在這一天都成爲是在共同做志願服務的人。

國際志願服務日可以採行的慶祝方式：

- △從事各種不同助人利他的事，如：
- △清潔環境。
- △頒發志願工作人員成就獎。
- △遊行宣導。
- △體育活動。

- △海報比賽。
- △捐血液、器官。
- △社區房舍美化。
- △致贈醫院、學校禮品或慰問。

△舉辦研討會、辯論會。

△募款。

△發行郵票。

△以音樂會、舞會、傳統民俗來慶祝。

又按我國志願服務的履踐自古有之，它不只涵詠實用，更要創新，隨經社發展，其服務內容有物質扶助也有精神關懷。是以爲彰顯愛心如己的崇高情操，爲號召熱心民衆貢獻有方向，服務具技巧，政府自民國七十一年即正式以創新方案，積極規畫倡導推展社會福利志願服務，透過理念宣導、啓迪，將服務融於生活中，從而樹立正確的服務意念，象徵榮譽之服務標誌，終生榮譽的服務證照，提升士氣的服務歌曲，有形約束的服務法規草案，無形規範的服務守則，保障權益的服務保險，獎勵鼓勵的增進福祉，彼此貫連運作，在有組織體系下相互激勵，有制度推展中相得益彰，經已蔚爲風氣。

政府爲弘揚志願服務，塑造服務文化，自民國七十五年起相繼訂有獎勵興辦社會福利事業及志願服務相關法規多種，藉以獎勵補助號召結合民間資源共同有計畫、有組織地闡揚志願服務，其服務領域、項目內容有不同，而其服務理念、制度模式、策略取向、措施導引都能兼容並蓄，相互串聯成善的聯鎖，以致力深度，開拓廣度，研究精度，使志願服務達成「人人可參與，處處可展開，時時生作用，物物可貢獻」的全面性，並與國際志願服務方案相呼應，更顯我國志願服務工作不只國情化，也具國際化。